062 启示录 18：6-8 节　（和合本）

【18:6】她怎样待人，也要怎样待她，按她所行的加倍地报应她，用她调酒的杯加倍地调给她喝。

【18:7】她怎样荣耀自己，怎样奢华，也当叫她照样痛苦悲哀，因她心里说：‘我坐了皇后的位，并不是寡妇，决不至于悲哀。’

【18:8】所以在一天之内，她的灾殃要一齐来到，就是死亡、悲哀、饥荒。她又要被火烧尽了，因为审判她的主　神大有能力。”

灵修主题：　惩罚巴比伦的命令

(1) 神惩罚巴比伦的工具（18：6）这里没有具体说明，但命令卻是要完全报应她。神的审判工具受命对巴比伦进行报应。这些上帝的惩罚工具是谁，並没有解释。它们是上帝用来执行审判的每一个人和每一样事。有些审判是*自然的，好像種瓜得瓜，種豆得豆*（加拉太書 6：7-8）。有些审判是*施加在恶人身上的*（以西结书 14：21）。其他审判则*由神的天使执行*（列王记下 19：9-19；历代志上 21：14-30；启示录 8：3-5；马太福音 13：36-43；帖撒罗尼迦后书 1：6-9）。*上帝把所有的審判，包括最後的審判，都託付給耶穌基督。*（约翰福音 5：22）。

(2) “照她所行的加倍报应她”（参耶利米书 50：29）。“加倍”一词并不是指上帝不公平，惩罚的程度是人们应得的两倍，而是指"*偿还她全部的等价物*"。她所受的惩罚必须与她的罪完全等同或相等，就像一个整体的两半。罪孽之杯和上帝對這些罪孽的懲罰之杯必须完全相等。上帝惩罚这些罪的杯子大小相同。上帝对撒旦的反基督教世界及其所有诱惑的审判是绝对公义和公平的（参见路加福音 12：47-48；罗马书 2：12）。但是，由于这些罪孽非常可怕，它们的惩罚也将非常可怕！

(3) 她引以為傲的物质生活将以折磨和悲痛作为报应（18：7）。“折磨”一词首先意味著折磨或给予严重的精神痛苦。这种折磨是*由地狱的魔鬼*（9：5）、*不敬虔和恶人的不法行为*造成的，他們用他們的行為互相毀滅（彼得前书 4：3-5；彼得

后书 2：8；参看罗马书 1：18-32）和信徒向不信的人传道（11：10）造成的！最后，在最终审判日之后，*地狱中*的酷刑还*将继续*。所有接受兽印记的人都将在地狱里受折磨（14：11；参路加福音 16：23）。堕落的巴比伦，就是撒旦的反基督教文化及其罪恶和诱惑，以及所有参与其中的人，将在最後的审判日后受折磨（18：10, 15）。撒旦和他的盟友，包括他的反基督教政府对基督徒的迫害，他的反基督教宗教、哲学和科学、先知的虚假知识，以及他的反基督教文化的诱惑，都将日日夜夜受到惩罚，直到永永远远（20：10）！悲伤、忧愁和哀悼与欢笑和喜乐相反（参雅各书 4：9）。

(4) 因为她不悔改和自高自大的态度。神审判巴比伦的原因是因他不悔改和自高自大的态度（参以赛亚书 14：13-14）。这种内在的骄傲和外在的自夸都在她的心里。她是有意识、有目的、全心全意地这样做的。她认为自己是女王，可以决定自己的生活和命运（参以赛亚书 47：7-11）。她用这种态度拒绝了在圣经中启示自己的上帝！

(5) 她的灾祸将在一天之内临到她（18：8）。她将受到与她所引起的灾难相同的惩罚。她将在基督再来时被突然击倒。